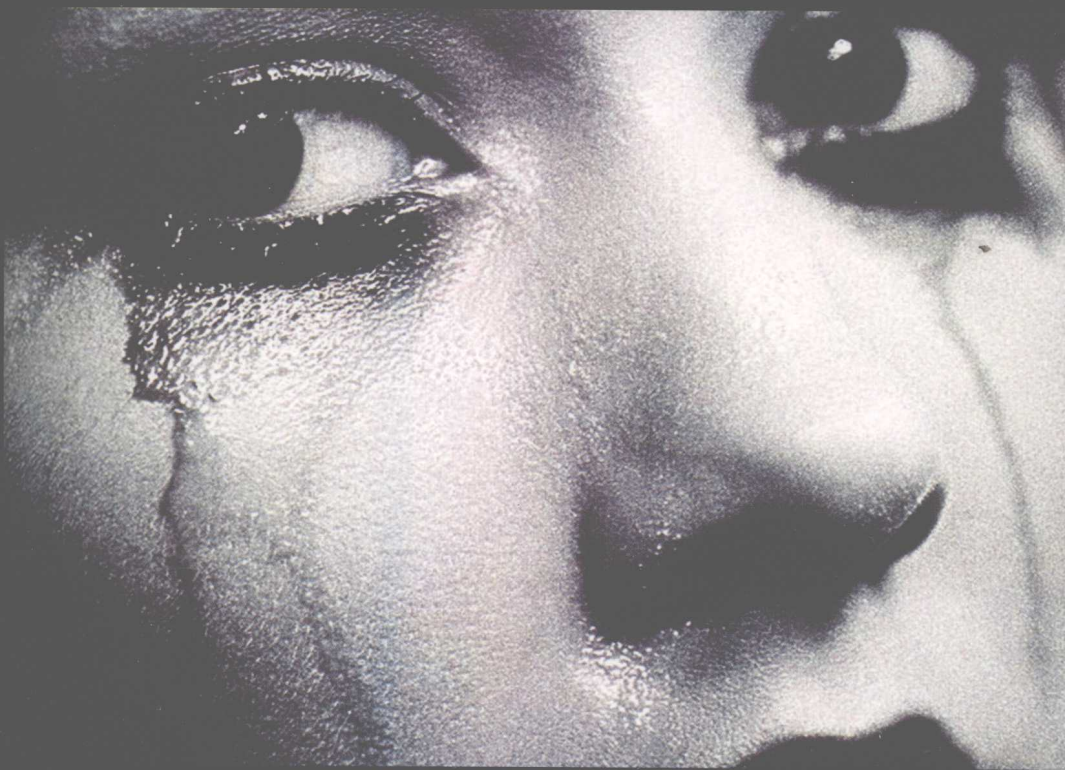


当代华文作家文库

邓 航 著



凤凰泪

Tears of the Phoenix

身处大洋彼岸的华裔女子，在亲人与爱人，在事业与学业，
在同胞与异族，在卑贱与高贵之间的矛盾中苦苦挣扎，最终
浴火重生，成为纽约时装界著名的“凤凰小姐”。

中国华侨出版社



当代华文作家文库

总策划：方 鸣 | 主编：崔卓力

凤凰泪

Tears of the Phoenix

邓 航 著

中国华侨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凤凰泪/邓航著. - 北京:中国华侨出版社,2007.12

ISBN 978 - 7 - 80222 - 523 - 7

I. 凤… II. 邓…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96953 号

● 凤凰泪

著 者 / 邓 航

出 版 人 / 方 鸣

策 划 / 李 斧

责任编辑 / 郭岭松

封面设计 / 周吾设计

经 销 / 新华书店

开 本 / 710 × 230 1/16 印张/20.5 字数/180 千

印 刷 / 北京东方圣雅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80222 - 523 - 7/I · 46

定 价 / 25.00 元

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安定路 20 号院 3 号楼 305 室 100029

法律顾问:陈鹰律师事务所

编辑部:(010)64443056 64443979

发行部:(010)64443051 传真:(010)64439708

网址:www.oveaschin.com e-mail:oveaschin@sina.com

惨烈而悲壮的飞翔

——序邓航著《凤凰泪》

陈建功

本书的结尾，作者以一个“附注”，对作品的题旨作了一个总结。那“附注”写道：

古罗马人对凤凰有这样的描述——

大部分怪兽都是从其他生物衍生而来，只有凤凰除外。它们可以再生，因此，凤凰被亚述人称为不死鸟。凤凰不食花草果实，却以食乳香维持生命。在降生五百年后，它会落在棕榈树的顶端，为自己搭建一个巢，然后出去收集香料食物，带回巢内，垫在自己身下，然后，在火焰中燃烧。当它快燃尽的时候，会有一只新生的凤凰从火焰中飞出。这新生的凤凰会把父母的巢从树上升起，衔往埃及，放在太阳庙里。

这个巢，是它的摇篮，同时也是它父母的坟墓。

“凤凰涅槃”的故事当然早已为中国人所熟知，在中国作家的笔下，借用这一典故的作品亦不罕见。然而，读完这一“附注”，掩卷而思，我觉得自己的内心深处，仍在微微地震颤。我知道，纪星星、林茶客、方龙……已经在我心中渐渐积聚着感动，这一段“附注”，使我隐隐感受到的某种东西，竟如腾蛟起凤般飞升起来——此前我们读过许多关于海外移民生活的作品，也听到无数关于“代沟”、关于两代人之间期待与反叛的故事，似乎还没有人像本书作者这样，把那些“形而下”的故事升腾起来，视为人类一代一代惨烈而悲壮的飞翔。

仅此一点，这位年轻的女作家就令我心生敬畏。

我与邓航素未谋面。是一位曾经帮助过我的老编辑把书稿介绍给我，推荐说这书的作者很年轻，在美国有一份很好的职业，然而就是割舍不断文学的情缘，本书就是这情缘的证明。坦率地说，下载了本书的电子文本，我就和对待许多有“文学情缘”的作者一样，除了对那“情缘”抱有几敬意外，并没有对作品本身抱太大的期待。我误以为本书所写，大抵是当下国内“都市白领”的题材——“喝星巴克，吃哈根达斯，谈伊朗电影，读杜拉斯”等等，顶多了，把

“星巴克”搬到长岛，把杜拉斯搬到中央公园的长椅上而已。

谁能想到，她写的是“偷渡客”！

关于题材的惊诧过后，我又一次抱着几分怀疑审度这部作品。因为关于“偷渡客”的新闻，在国内外媒体上早已屡见不鲜。我在想，它可能写得很惨——可是再惨你比得过英格兰西北部莫克姆湾海滩上那些被浪潮卷走的拾贝者吗？那中间据说就有不少偷渡者，否则他们何至沉迷于那些廉价的海贝而断送自己宝贵的生命？我又想，它可能写得有些警示意义——多少人献上毕生的积蓄，有些人则是求亲告友的借贷，换来的是葬身鱼腹的悲剧和遣返的结局……可是如此的警示比起新闻报道来，究竟有多大的力量？然而当我看完全书时，发现自己又错了。本书所写，固然有惊心动魄的偷渡、有背井离乡的辛酸，有异国打拼的艰难，有叹惋，也有警示，更多的，却是“偷渡客”的第二代，他们如何走出前辈的阴影，开创新的生活的渴望与寻觅。这既是一次寻觅，更是一种告别。无论是寻觅还是告别，都是艰难而痛苦的，其中既有和前辈价值观道德观的诀别，又有挣扎于社会的迷茫和困惑。最终，蓝凤凰取代了红凤凰，纪星星终于从火焰中腾飞，在异国完成了她人生的又一次升华。

就这样，这部书就完全超越了一般的偷渡故事和人生惨剧，成为了一部有追求、有渴望，毅然决然地告别和毅然决然地前行的作品。或者说，作家赋予了她的主人公纪星星以一种全新的“精、气、神”，其中固然有她的爹娘传承的坚韧与正直，更有新一代特有的梦想与追求。如果说，“偷渡者文学”已经可以算作了一个文学品种的话，纪星星，应该可以算是“偷渡者文学”中的新人形象了。关于这本书，其实还有很多话要说，比如作家行文时自觉的文化比较意识；作家笔下几个“偷渡客”家庭的设置以及他们的第二代形象的塑造；作家对华人圈中那种相濡以沫相嘘以暖亲情的描绘；作家对涉及时装业等多方面知识时表现的广泛积累等等，都是该书非常值得赞佩的地方。我相信，这部长篇小说的出版，一定会引起广大读者的兴趣，赢得文学界的好评。或许，这也将是邓航为自己割舍不断的文学之梦的腾飞与涅槃，衔来的第一枚火种吧！

是为序。

2007-12-27

凤 凰 泪

☐	001	第一章 纪星星
☐	035	第二章 纪立明
☐	078	第三章 冯 玲
☐	108	第四章 红凤凰
☐	143	第五章 狮子楼
☐	180	第六章 蓝宝石
☐	212	第七章 错、错、错
☐	252	第八章 潘多拉的盒子
☐	284	第九章 蓝凤凰

第一章 纪星星

(一)

上天对某些人就是会莫名其妙地偏爱，赐与她特殊的灵秀。否则，谁也想不通一个福建农村的鸡窝里怎么会飞出纪星星这样一个金凤凰。

先说外表吧。她的父母虽不算丑，却是没有一点招人注目的相貌，两个人中个头最高的也就一米六出头，那纪星星，却长成一米七五的个，身上该凸的地方凸，该凹的地方凹，从十二三岁初入青春期，就像一朵艳丽夺目的蓓蕾，一身一脸撩人的春色。她皮肤细腻，丝毫没有兴趣追求一度时髦的褐色，就那么高傲地雪白透亮，像白雪公主。一头乌黑的头发像缎子般垂下，遮住大半个后背。典型东方美人的五官，柔和细活，鼻子挺而不高，嘴唇小巧精秀，眼睛不怎么大却是特殊地明亮迷人。

再看看气质和文化。她的父母，中文凑凑合合，英文则只有打个招呼的水平，虽说他们身在美国十几年，却是每时每刻在向世界宣布着他们那中国农民的身份。可纪星星，周身散发着高傲迷人的气息，衣着就是那么得体，举止就是那么俊雅，谈吐就是那么上品，每颦每笑就是那么动人心扉。

你不能以“青出于蓝而胜于蓝”来描述她和她家人的关系。

你简直就不能相信她是出生于那样一个家庭。

可就是这个纪星星，却从来是把父母放在和上帝一起的位置。

这实在让她的美国男朋友斯坦利不可理解，也不能接受。

斯坦利和纪星星成为同床的情人不到一年，已经有过一次可以说是考验，也可以说是磨难的尴尬经历。现在，又面临着第二个。

那第一次，他们俩一起同居一个多月。纪星星的父亲纪立明从印第安那来纽约办理些餐馆事宜。纪星星坚持说父亲好不容易来一趟，要和自己住一起，又要住得舒坦，硬是让斯坦利去和他的同学一起曲囚了一个星期。斯坦利心里那窝囊劲儿就像是热汤团卡在了嗓子眼，吐不出，咽不下。这曼哈顿的公寓，难道是租着玩儿的！当初他们俩找房时，纪星星坚持要有档次的，要好区域，一个月的租金竟是两千多美元。他们俩生活的费用，当然大多数都是斯坦利负担的：谁让他自愿承受这个还是中学生的东亚美人，又谁让他有个亿万富翁的老子呢。这也就罢了，纪星星住

起那公寓来却真是毫不含糊，只要她有亲戚来，这里就是她的家，斯坦利嘛，该怎么办就自己琢磨着吧。第一次，他就忍了，这一次，纪星星的父母要一起来，又是办餐馆的事。纪星星张口就让斯坦利再自己找住处去，斯坦利可不干了，忍了一年的气，顿时爆发：“房子是我租的，你要么让他们自己找旅馆，要么就别让他们来。”

纪星星不甘示弱：“你这人简直是一点儿对老人的尊重都没有！”

“尊重?! 没有这样的尊重法!”

“别装蒜。我还不知道你! 你是什么样的尊重法都没有。”

斯坦利嘴巴半张，眼睛几乎瞪出来，气得半天说不出话。终于，他嚷道：“这是我的房。我签的合同，我付的房租。你父母是不受欢迎的人。”

纪星星听了，周身发起抖来，她对着斯坦利喊道，“好吧。你要和我结账是吗? 我晚上回来咱们就结。我父母就是要住舒服，我并不是没了你不成。你等着看吧。”

说完，门一甩，人就上了第五大道。

随着那声门响，斯坦利的头也陷进了地狱里。也许，昨夜就是他和星星的诀别了吧。他不能想象自己和星星的关系，竟到了如此黯淡的地步。他和星星将将就就地，已有好几个月，当初的浪漫，不知怎么就那么在不知不觉中消失了。俗话说婚姻是爱情的坟墓，可他和星星，连结婚都没谈到呢，却已经见到了坟墓。

斯坦利两年前在一个时装表演会上见到纪星星，16岁的一朵烂漫无际的鲜花，台上的灯光一照，便使六宫粉黛无颜色，从那一刻起，星星，就成了斯坦利的巫山云。他辞别了同居三年的女朋友，不惜一切地向那鲜花迷人的芬芳扑去。那追求的过程，却是让他出乎意料的顺利。他很快就醒悟了，顺利的路，是父亲的名气和金钱铺砌的。这醒悟使他懊恼，懊恼得想骂街，懊恼得想撞车——事实上，他真的撞车了，就是因为开车时心里放不下这份懊恼，好在人没受伤，车子却撞得个稀巴烂。那是大学毕业后自己用血汗钱买的第一辆车呀，就那么进了烂铁堆。父亲给他买了辆新车，敞篷的，奔驰。这使斯坦利恼上加恼。为了纪星星，他从懂事儿以来第一次接受父亲的礼物。纪星星头次坐上那车，双手搂着他，带着蜜的嘴唇贴在他脸上说：“你爸爸真好！”斯坦利当时身上要是把刀子，说不定就一刀捅进自己的脖子了。两年了，他做过几番努力，却难以让星星懂得他为什么憎恶父亲费尔，并把独立于父亲作为生活的一大准则。同时，他也无论如何不能理解纪星星对她自己父母的那一片痴情。纪星星说什么对老人尊重，她尊重个屁！每次在街上碰到老人开慢车，她都嘴里没干没净地来几句，倒总是斯坦利在身旁劝慰着递好话。纪星星尊重的，只是她自己的父亲纪立明和母亲冯玲，他们在她的心里，就是上帝，就是恩人，就是他斯坦利一辈子都要跪在地下巴结的。

“既然如此，只好分手了，”斯坦利右手掐着脑袋，脑门上

现出两道红色发黑的印，“她不再爱我，我这头一个劲儿的发烫又有什么用。”

他自语着，环顾着公寓，处处都是星星的芬芳，客厅当中，还摆着星星那张占满了大半个墙的照片，是她三个月前在国际青年服装设计竞赛上的得奖照，穿着她自己设计的日本和服，传统色调中却又透露着芜颜，在娓娓地从肩头搭下的红纱后面，若隐若现地透出她的小半个乳房。斯坦利对着那照片凝视了许久，又紧紧地合上了双眼。他爱，他恨，他不知道怎么样才能发泄那一身的悸动！他记得那一天，纪星星得到了多少人的关注，每一双男人的眼睛，在他斯坦利看来，都那么赤裸裸，那么色迷迷。而最令他不能忍受的，还是他父亲费尔给星星的那个长达一个世纪的拥抱，斯坦利周身发抖地看着父亲搂着星星，一会儿摸摸她的头，一会儿摸摸她的颈。两个星期以后，星星满脸笑成一朵花似地把这照片捧回家，说是费尔给他们俩人的礼物。

斯坦利恨不能把那照片砸碎，细看去，却不得不承认父亲真是个不得了的艺术家的。看看这照片，实在是把星星里里外外照个透彻！她从来就是像这照片一样，又古典，又性感，又庄重，又妩媚，斯坦利几次三番地惊叹：上帝呀，竟会把女人造得这般奇特！

再奇特，再美满，她却也不是自己的。斯坦利不再是个小男孩儿，他是个三十岁的男人了，知道有些时候，不能不正视残酷的事实。

(二)

跑到第五大道的纪星星，把“我并不是没了你不成”这话甩给斯坦利后，心里却没了谱。在经济上，离开斯坦利她还真就没了着落。她还仅仅是个高中生，靠着在印第安那开中餐馆的父母养活。印第安那餐馆的收入哪里经得住曼哈顿的消费。一年多以前，父母离开纽约中国城，要把星星带上，星星不干，因为她看准了曼哈顿的纽约帕森时装设计学校。她知道，留在纽约，参加这里的各种艺术和时装竞赛，会大大增加自己进入帕森的机率。父母不忍打乱女儿的宏图大志，狠了狠心，便离她而去。纪星星被托在蛇头指定的“大伯”那里。父母纪立明和冯玲二人在印第安那当牛做马，每月给女儿寄一两千美元的零花钱。和斯坦利认识以后，纪星星很快就从他那里得到生活保障，而把父母的钱都用在自己的服装和服装设计上。好几次，她在夜深人静中问自己是不是爱斯坦利，回答都是一个简单的“不”字。为了实际利益和一个自己并不爱的男人生活，在她却并不是一桩伤天害理的事。美国青年人，没有几个会去认真地看待同居和性生活，同居几年结束关系的，实在是司空见惯。纪星星算得很清楚，她拿着奖学金进入帕森之日，便是她和斯坦利关系结束之时。

得到帕森的奖学金，却是比登天容易得有限。纪星星有相

貌，有才干，缺的则是资助和捧场。这后两条，她从被斯坦利追求的那一天就觉得有了着落——不，那着落不存在于斯坦利，而是存在于他的父亲费尔。

费尔，一个年近 60 的时装巨豪，纪星星从十几岁起就常在时装杂志上见到。日后，随着她对这行业的投入，对这个人物也日渐熟悉。在认识斯坦利之前，费尔却只是纪星星教科书中的题材，是只可仰视的明星。通过斯坦利，这明星人物奇迹般地走进了她的生活，那简直像个美梦成了现实。纪星星看准了，凭着自己的魅力和竞赛得奖记录，只要能得到费尔的推荐甚至资助，进入帕森就是百分之一百二十的把握。

心里的兴奋劲儿让她几夜没睡好觉。那憧憬，那渴望，那光辉灿烂的美国梦啊！她八岁上和父母一起以 8 万美元的代价从福州偷渡到纽约，眼看着父母牛马般地做工挣钱，妈妈几次说：“都是为的你呀。我们这辈子就这么回事儿了，你可要翻个身。”翻身！在美国当家作主，追求自己酷爱的行当，挣出让世人都仰慕的资本，再也没人把我们当农民看，再也没人敢蔑视我们的社会地位……这梦想的实现，就在咫尺了！

纪星星 12 岁时第一次悄悄地观看妈妈化妆。其实，那叫什么化妆，不过是把点子红色往嘴上涂涂。星星眼望着，心里就盼着自己长大，也能在镜子面前精心着意地把那口红抹在唇上。随着年龄的增长，她的与日俱增的美貌更使她对美容和时装的兴趣呈指数增长。13 岁多点儿，她开始用口红，很快就超过了妈妈

的水平。她先轻轻地描上一条唇线，然后才把线内充实，再把两唇凑紧抿一抿，最后，把油膏再轻轻地涂上些，那两片嘴唇，便就成了艺术。很快，妈妈的美容设备对星星来说就成了垃圾。纪星星对艺术的爱好在初中结束时结晶成为对时装设计的狂热的迷恋。爸爸妈妈对她的爱好，虽是一门不门，却是千捧万宠。家里总是堆着些 Fashion, Vogue 杂志。那时，家里买瓶不到 1 美元的可乐都要经过一番思索，可买起 10 美元一本的时装杂志来却是从没含糊过。纪星星在这领域里涉足深了，欲望也就不是 10 美元能够满足的了。她喜欢买名牌服装和化妆品，也需要花钱为自己的设计买丝绸皮布等。由于家庭收入的微薄，她却是直到和斯坦利同居以后才有些财力把自己和自己的设计，向理想的图案装饰。斯坦利，就是纪星星的经济支柱和她对未来事业的憧憬。和他分手，实实在在不是件轻而易举的事。

在第五大道上漂泊的纪星星，心里乱做一团。当时自己嘴一硬，说是没了他也行，还说要晚上回去和他结账。她拿什么结账呀！平日里吃住都是斯坦利的，父母给的零用钱，又都用在买服装和服装设计上了。其实，她是个装璜豪华的穷光蛋。

父母来了住哪儿？！总不能让他们去中国城里和那些老同乡们住吧——他们住的叫什么！常常是七大姑八大姨近十口子挤在一套房里，人人身上永恒地带着恶心想人的油烟味，人走到哪儿，那味道飘到哪儿。上次她去一个旧日的朋友家，一进门就见一堆横七竖八的鞋子，朋友告诉她需要脱鞋，以免弄脏地毯。她心不

甘情不愿地脱下鞋子，看着朋友把自己的那双 ChristianDior 和一堆破球鞋放在一堆，却发现那房子的厨房地板几块破得露地皮，不破的地方也是直粘脚。她实在抑制不住心里的腻歪，对朋友说：“你们真是不懂得一点儿室内设计的艺术。这美国人的家里设计，中心就在厨房。你知道第一世界和第三世界的家庭住房最大的区别在哪儿吗？就在厨房！第三世界的家可以倾其所有把客厅装饰得漂亮，厨房却一下子就给他们亮了相。”几句话得罪了朋友，朋友话里带刺儿地回敬：“你应该让你家人听听你的高论。”她没有回答，毫无歉意地穿上 Christian 以 Dior，趾高气昂地转身离去。她知道，父母确实是在第三世界生活的，现在也还这样过着，可是她要让他们改变，让他们享福。他们为自己受尽了苦，她要报答他们！

他们要来纽约了，如果不能住在自己的公寓，也要住个星级旅馆。

住纽约的星级旅馆，一个星期就要两千多美元。纪星星手拿出全部积蓄，也就只够给他们二老租个壁橱的。

泪水顺着脸颊流下来，带着受了屈辱的恨。他们，她和父母，有的是人间的美丽，人间的勤劳，人间的坚韧，却是被钱制得连度假时想住个像样房子的愿望都办不到。

她路过了川普大厦，心里漂过一段话：“川普和我们不同。他继承了父亲留下的亿万家当，我父亲却是分文不名地来到美国。今天，却可以和他川普家较量了。”

这话，她几个月前从斯坦利的父亲费尔那里听到，今天突然回旋在她的脑海里，那力量却是比几个月前胜过百倍。

费尔，他就在这楼里办公。他曾告诉她有困难找他的。不妨进去试试。

丢面子吗？

怕什么，爸爸妈妈要是当初怕丢面子，我今天就还在许县水田里插秧呢。爸爸常说，在美国成功就靠胆大皮厚。

那可是个大富翁！

那又怎么样。他爸爸还不就是个穷小子。美国这个国家，就是一群勇敢无畏的穷小子打出的天下。

他会蔑视我吗？

兴许不会。那天在青年国际服装设计赛上，他对我热情异常。我不能放了他。放了斯坦利没什么，不能放了费尔！他现在会救济我一把，以后还会有更多的。不能放了他，哪怕和他上床，又有什么！

纪星星进了川普大厦。对着门口的穿衣镜，她细细地看了看自己，很满意地发现，即便是在和斯坦利闹得暴跳如雷的时候，她也没有忽视自己的修饰。红色的真丝短裙由白色皮包和白色皮鞋陪衬，现出原色的简明夺目的美，裙子不长不短正在膝盖以上，透出她修长、挺直的腿，低胸的领部衬托着她的脖颈，又是一派青春和傲慢，肩膀也露得恰到好处——肩膀是一定要裸露出的，尽管别人对她夸这儿夸那儿，纪星星对自己身上最满意的部

位却是那一副肩膀，它们毫无愧色地显示着她的性感和年轻，她一定要让它们春夏秋冬地展现给世人。

对着镜子看了几秒钟，她满意了。心里在怦怦跳：那是哥伦布式的紧张和兴奋。她深吸一口气，一步一个希望地迈进了费尔的办公楼。

费尔正忙着和模特们试装。一般这种时候他是不见客的。但纪星星那派头，让秘书以为她是个模特，就试探性地对费尔报上了纪星星的名字。

费尔告诉秘书让她进来，“就在这稍等一会儿。她不是模特，却是比模特更有前途。时装界的新秀，该来看看试装的阵势。”

试装的阵势，纪星星是见过些的。而费尔这一级的设计师的试装室，她却是第一次涉足，第一次见到这样的排场。模特、时装、相机：婀娜的动作，欣然飘逸，声声如乐——那就是美的活力，那就是生命中精髓的精髓，胜过大峡谷，胜过好莱坞，胜过宇宙中所有的所有。纪星星的世界被这个背景衬成了红色：令她心热血沸腾的，火红火红的颜色。

费尔回过头来，对她点了个头，算是打招呼。接着回过头去对助手们说：

“把那黑色的拿来试试。……”

“不好，还是白的。蓝围巾最好。”

“嘿，莎莉，你能不能再走慢点，稍带点儿笑。”